

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連衛社字第1090004931號
附件：



主旨：本局應業務需求第二次甄選身心障礙者多元支持與生涯轉銜服務計畫人力正取1名，備取1名。

依據：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8年11月28日社家企字第1080502587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工作內容：辦理本縣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生涯轉銜服務計畫相關業務及交辦事項。
- 二、應徵資格：領取專案社工人力資格之一者列述如下，
 - (一)領有專科社會工作師證書。
 - (二)領有社會工作師證照。
 - (三)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社會工作科系、第三款規定之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
 - (四)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鎖定學科及學分規定者。
- 三、繳驗證件：履歷表(含自傳及連絡電話)、畢業證書、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男性須付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
- 四、薪俸待遇：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核定月薪3萬4,916元(需扣公付勞健保、勞退)，另享有1.5個月年終獎金。

五、報名日期及地點：即日起至109年5月27日(上班時間)，於連江縣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科(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156號3樓)，親自或傳真方式報名。

六、甄選時間及地點：

(一)筆試：109年5月28日上午9時於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科。

(二)面試：109年5月28日下午3時30分於衛生福利局B1會議室。

七、甄選方式：書面審查20%、筆試40%(含公文寫作)、口試40%，擇優錄取。

八、錄取人員：正取1名、備取1名，正取人員於接獲錄取通知後即辦理報到，逾5日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備取人員逾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關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未錄取人員期繳交證件恕不退還。

九、聘用期間：自報到日起雇用至109年12月31日止。

十、聯絡人：0836-25022分機305陳小姐。

局長 謝春福